

证券代码：430495

证券简称：奥远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剑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与大连卓云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卓云科技”）签订《购销合

同》，公司向卓云科技采购智慧校园等产品，合同价总计 11,982,540.00 元。

公司拟与大连两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两吨科技”）签订《购销合同》，公司向两吨科技销售网络产品及服务，合同价总计 5,000,000.00 元。

2023 年 5-7 月，公司已向关联方两吨科技采购技术开发服务累计金额为 2,162,500.00 元，销售商品金额为 27,922.00 元；2023 年 1 月，公司已向卓云科技采购软件金额为 661,460.00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红盈”）为卓云科技、两吨科技的控股股东，分别持股 55%、70%；公司董事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.75%；公司董事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.34%，董事胡剑锋、张小红二人为夫妻关系，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故关联董事胡剑锋、张小红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1 日